

两个生死边缘的对手，一段惊心动魄的旅程

面具

王小枪
作品

上

[长篇谍战小说]

D I S G U I S E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晒面

王小枪
作品

常州大学图书馆
藏书章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面具：全2册 / 王小枪著. -- 北京：北京联合出版公司，2018.5

ISBN 978-7-5596-1879-5

I . ①面… II . ①王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52254 号

面具：全2册

作 者：王小枪
策划编辑：张宇浩
责任编辑：喻 静
装帧设计：末末美书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联合天畅发行公司发行

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：948千字 710mm×1000mm 1/16 印张：48

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96-1879-5

定价：88.00元 (全2册)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68210805 64243832

目
录
Contents

- 003 · 第一章
025 · 第二章
046 · 第三章
067 · 第四章
089 · 第五章
111 · 第六章
134 · 第七章
157 · 第八章
182 · 第九章
206 · 第十章
234 · 第十一章
256 · 第十二章
279 · 第十三章
303 · 第十四章
329 · 第十五章
352 · 第十六章

第十七章	•	377
第十八章	•	401
第十九章	•	428
第二十章	•	453
第二十一章	•	476
第二十二章	•	502
第二十三章	•	527
第二十四章	•	557
第二十五章	•	588
第二十六章	•	612
第二十七章	•	638
第二十八章	•	661
第二十九章	•	684
第三十章	•	710
后 记	•	754

罪恶莫过嗔，难行莫胜忍。

——《入菩萨行论》

第一章

腊月初一。

一束阳光被树杈的间隙切碎了，洒在林间的地上，白雪泛着银光。

寒冬腊月的呼啸北风中，一个浑身被兽皮和毡帽裹起来的中年男人，穿着高高的毡皮靴子，嘴里喷着白汽，胡楂儿和眉毛上都是细细的冰凌，踩着兴安岭东北林区里厚厚的积雪，正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前走着。

没过膝盖的大雪让他走得格外艰难，背后的土制猎枪和腰间的两只野鸡仿佛成了千斤重担，压得他气喘吁吁。

突然，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让男人定住了。多年的狩猎经验，让他对森林里的一举一动都了如指掌，这么大的动静来自体形庞大的野兽。这个季节，熊瞎子都在山洞里睡觉，唯一可能出现的就是东北虎。

是的，目光所及之处，一只体形壮硕的东北虎正冷静地注视着他。

男人屏住呼吸，抽出了背后的猎枪。

除了风，森林里一片死寂。人和虎站在各自的位置一动不动，仿佛在等待一个出手的契机。

突然，“咔嚓”一声，一根树枝被雪压塌了。虎如梦初醒，它猛地朝男人扑过去。男人的双脚被大雪紧紧箍住动弹不得，一股濒死的恐惧布满了他的双眼，但也让他紧紧握住了猎枪。

老虎的嘶吼声和枪声几乎同时响起。

很快，森林里又是一片死寂。

哈尔滨市的一栋独立公寓里，在叶翔的喘息声中，门上标着201房间的小木牌都有些微微颤动。

叶翔摸索着戴上了眼镜，感觉眼前的混沌渐渐清明。美智子还在他身下喘息，中间还夹杂着他听不清的日语。地上、床上散落的皮带和衣物都是昨晚美智子扒下来的。想到她急不可耐的狂野，再听着意犹未尽的呻吟，叶翔几乎不能把她与平日里身着和服低眉顺目的美智子当成一个人。

这也正是这个日本女人让他欲罢不能的原因，把这样的女人送回日本实在太可惜了。

叶翔忍不住又在美智子的脖子上一阵猛吸。

“啊！”美智子叫了出来，声音不算大，但穿透力极强。

叶翔把嘴唇挪到了美智子的嘴上，边咬边说：“小点儿声，忘了昨晚邻居砸墙？”

窗外的哈尔滨，雾气蒙蒙，已经是早上七点钟，天空仍不见一丝光亮。尽管有些恋恋不舍，叶翔还是马上起身，准备离开。已经进了腊月，年关就在眼前。“年关”，光看着这两个字就让人觉得忙不过来。

穿上和服的美智子又恢复了日本女人惯有的温顺，半低着头给叶翔整理衣服。

桌子上，一台猫眼明亮的德国根德电子管收音机里，一个女声用激昂振奋的语调正播送着《新华日报》的《元旦献词》：……今年应是我们苦战五年的民族除旧布新、翻身抬头的一年。激烈的战斗、沸腾的工作，都在等待我们。我们要善于把握时机，完成任务。这里主要的关键，反对轻敌、等待、松劲的情绪，提高严肃、紧张、积极、战斗的精神。国民党军队节节败退，武装的敌人一定会在全中国的土地上被肃清……

收音机的正上方挂着一张黑白遗照，是一个年轻的日本陆军士兵。叶翔总觉得照片里的人在看着他，但他没有一丝一毫的愧疚——如果没有他的接济，美智子现在横死街头也说不定。“你若真是泉下有知，感激我还来不及呢！”每次，叶翔都在心里这样默念，然后往桌子上放一些钞票。

“没事儿少出门。”叶翔叮嘱道，“街上有日本女人在推着小车卖大米饭，就是再便宜都没人买。中国人恨透你们了。”

美智子点了点头，用蹩脚的汉语说：“回去不要和夫人吵架，注意身体。”

隔壁203门前是叶翔下楼的必经之路，以前他从未在此驻足过，但今天他突然忍不住停下脚步。这扇平淡无奇的门里究竟住着一个什么样的人，会在半夜砸墙？

想到这里，叶翔鬼使神差地伏耳贴在门上。隔着一道门，除了自己的呼吸声，叶翔听不见任何动静。很快，他便觉得索然无趣，准备拔腿走人。

然而，眼前的情景突然让他震惊地合不拢嘴，他脚上的那双被美智子擦得锃亮的皮鞋，已经快被鲜血泡透了。

血正从203室的门缝往外流出，越来越多。

丁战国到达现场的时候，已经有两个年轻警察把现场勘查了一遍。天冷，他习惯性地吸了吸鼻子，一股浓烈的酒味钻了进来。

“味儿够呛的啊！”丁战国一边四处张望，一边说道，“什么情况？”

“用红酒瓶子开瓢了。”一个年轻警察说道，“丁科长，你这伤鼻子还挺灵的嘛。”

丁战国现在的身份是哈尔滨市公安局治安科副科长，他鼻子上的伤是当年抗联时留下的旧疾，哈尔滨的冬天再冷，跟当年抗联比起来都算不上什么。

丁战国现在没工夫忆苦思甜，他一边听着年轻警察的勘查结论，一边细细地打量整个房间。

“人在这儿躺着。”年轻警察指了指床边靠窗的位置，一把躺椅上有大片斑驳的血渍，显然这就是屋里血渍的原发地。“钱包空了，里面的钱都被人拿走了，应该起初是劫财，劫不成，就变成了凶杀。”年轻警察按部就班地讲勘查结论。

“凶杀？下这么狠的手，杀父之仇也不过如此吧，至于吗？”丁战国觉得哪里有些不对劲，想了想，他把头探进烤炉里，烟道的最深处被一个炭块堵得严严实实。

“没准是那些回不了国的日本子，他们现在连老鼠都吃，人要饿急了，啥事干不出来啊。”

丁战国没再接茬儿，他指了指烤炉，示意年轻警察过去看看。“看到了吧，炭块。”丁战国对年轻警察说道，“现在还觉得是饿急了眼的日本子吗？她知道来者不善，开门之前就先把烟卤堵死了，想和凶手同归于尽。烧炭，这是抱着必死的心了。”

这个人不简单哪，还是个女人。丁战国心中的疑云又多了一重，必须得会会她。看着现场流成河的鲜血，他转头问年轻警察：

“人现在在哪儿？”

“还在医院抢救。”

“流了这么多血，还能救过来吗？”

“现在不好说，刚才打电话……”

丁战国再次用手势打断了年轻警察的话。他边吸着鼻子边满屋张望道：“为什么地上只有酒瓶子碴儿，没有酒渍啊？”

“在这儿呢。”另一个年轻警察站在床边说道。丁战国走过去一掀被子，床单上有一大片淡红色的酒渍。“没觉得有什么不对劲儿吗？”丁战国看着两个面面相觑的年轻警

察，自问自答地说道，“你要是凶手的话，会把酒倒空了，再用酒瓶打她吗？你够闲的啊，还非得把酒一滴不剩地倒在床上？！”

没等年轻警察说什么，丁战国又走到了另一边，随手翻着写字桌上的东西。他先拧开一支钢笔，又拿起一摞稿纸，都没什么发现。

两个年轻警察被反问了好几回，再也不敢想当然，都凑过来跟在丁战国身后，学习如何勘验现场。

丁战国拿起一个墨水瓶，打开闻了闻，头也不回地问：“为什么她最后会出现在椅子上，而不是床上？”

两个年轻警察对视一眼，“这里头又有什么玄机？”俩人冥思苦想半天，也不得要领。

丁战国蹲下身子，把墨水瓶里的墨水倒进一个铁皮做的垃圾桶里，仔细地查看瓶子里面，也没什么发现。他看了看两个皱着眉头的年轻警察，说道：“其实我也不知道。我就是随口问的。”

丁战国放下墨水瓶，刚站起来，无意中看见一张放在纸袋子里的唱片。他走过去把唱片拿出来，对着光看了看，又想了想，走到唱机前，把唱片放进去，通电，再搭上唱针，唱机里却什么声音都放不出来。

丁战国突然想到了什么，急忙说道：“快，把那些墨水弄出来。”两个年轻警察手忙脚乱地把墨水从垃圾桶里倒进一个盘子里。虽然还算手脚麻利，但墨水已经所剩不多了。

丁战国用手指蘸了墨水，涂抹到唱片上。一张地图在唱片上隐隐地显现了出来。丁战国的眼睛一下子就亮了，兴奋地说道：“把这个女人所有的私人物品全收起来。”

与抗联出身、略显粗糙的丁战国不同，一身洁白的法医李春秋显得文质彬彬。此时，他正仔细观察着眼前这具死不瞑目的男尸。

眼球、耳朵、头发，每一个细节都逃不过他的眼睛，并最终用严谨准确的描述把这些细节传达给在一边记录的公安人员。

一旦进入工作状态，李春秋就如同入定的高僧一般，眼里心里只有尸体，所以跟往常一样，他根本没注意到身后——哈尔滨市公安局副局长兼侦查科科长高阳已经等候多时了。身材微胖的高阳气场很足，不怒自威，他的眼神里有一种深邃的光，这使得他看任何人、任何事都有种怀疑的态度。他往这儿一站，旁边的人基本连大气都不敢出。

不过，现在连高阳自己也不敢出大气，他怕打断李春秋的思路。直到李春秋松了一口气，慢慢挺直腰身，用手合上死者的眼睛，高阳才轻声问道：“怎么样？”

“死者脖子上的伤口，是死以后被人割伤的，致命伤在心脏。”

“别的呢？你知道我要听什么。”

“我试试看。”李春秋又检查了一遍尸体的外部细节：系在衬衫领口下方的领带、紧系的鞋带、鞋底上沾着沙子的皮鞋、被呕吐物和海水浸湿的裤脚、充血的眼球、渗着血迹的耳道、袜子和裤脚之间露出来的小腿上布满了刚蹭伤……

“这个人在死之前喝过酒，应该不是在家——一个人在家里喝酒，一般不会穿着皮鞋，领带也不摘；他的鞋底沾着沙子，喝酒的地方应该在江边；他还喜欢吃鱼，连呕吐物都是鱼汤，所以，他应该是在江边被人袭击，死后又被拖到了郊外的山上。他的眼球完全充血，所以，在死的时候想必很痛苦，心脏的血液倒流，充斥着四肢和眼球，耳道里也有。但是这份痛苦，在到达郊外之前就终止了。所以他腿上那些大片的刚蹭伤，从伤口的面积和深浅程度看，都是被人在粗沙石的山路上费劲拖拽的结果。”

高阳微微点头：“你知道吗，有些人是天生可以吃侦查科这碗饭的。你有这样的天分，却只当一名法医，有点儿屈才。你要是再年轻五岁，我一定会把你训练好。”

“高局长，您又在开我的玩笑。”李春秋笑道，“很多人都说我不务正业——不好好验尸，就喜欢说书。”

“这得感谢丁战国。要不是听他说起，我还真不知道你有这些本事。还有其他发现吗？”高阳还想再挖一挖李春秋的潜力。

“从城南的江边到城西的山脚，这么远的路，只要能找到目击者，就好办了——这个人怎么了？为什么有人要杀他？”

高阳没有正面回答：“我也想知道啊。”

李春秋马上明白了，说道：“对不起，我没忍住。这是纪律，我懂。”

高阳摆了摆手，说：“喜欢问为什么是个好习惯。哈尔滨这么大，每个角落都需要有我们的眼睛和耳朵，多问点儿为什么，是好事。”

这时候，有人匆匆进来，连门都忘了敲，附在高阳的耳边耳语。只见高阳的眼睛一亮，他马上就要往外走，走了两步，突然站住：“春秋，你也来一趟。”

李春秋正在摘手套，问道：“是——出什么事了？”

高阳径直往外走去，头也没回地说道：“去医院。早晨那女的，是个特务。”可能是太兴奋了，他都没有注意到身后的李春秋听了他的话之后，猛得愣了一下。

一个双目紧闭、额头和喉咙处有青紫伤痕的女郎在病床上沉睡着。病床旁边，各种监护设备在忙碌地运转着，维持着这个重伤员最后的一丝生命体征。这时的她和十几个小时前他们见面时简直判若两人，李春秋不动声色地在心里默默感叹。

到底发生了什么？这样的疑问他不敢在脸上表露分毫。能回答他的，只有她这一身的

伤了。李春秋下意识地摸了摸无名指的关节，上面什么都没有，除了一道淡淡的晒痕。

在他身后，丁战国正在向高阳汇报这个女人的背景资料：“尹秋萍，公开身份是市文教局的女秘书，五年前从保定女子师范学校毕业，在宾县小学实习一年后，调到了哈尔滨。在学校里教过书，去年才调到文教局。单身，一直没有男朋友，祖籍伊春，但她已经很久没回去过。公寓是她租的，从十四个月前到现在，一直住在那儿。从屋里的摆设和她的生活用品来看，她几乎每天晚上都会回去。还有，从没欠过租金，签的是两年契约。”

“租那种房子，她的工资负担得起吗？”高阳问道。

“她家里的条件很好，父亲是个爱国者，抗战的时候，给国共两党都捐过长枪和子弹。”丁战国回答。

“那她父亲知道这事儿吗？”高阳的表情有些复杂。

“日本人在投降之前，把他杀了。”

高阳和李春秋都不禁停了一下，但也仅仅是很短的一瞬。李春秋又开始细致地检查，高阳则问道：“你手里还有什么要紧的案子？”

丁战国答道：“道里区尚志大街复成实、裕太祥两家五金行发生火灾，损失达十二亿面额东北流通券。老百姓都说是纵火，我们必须尽快查出真相。”

“先放一放。你去打个报告——暂时调到这边来，专职办理这个案子——我马上批。”说完，高阳转过身，对正在摘手套的李春秋说道：“有什么发现？”

“喉管被打断了。其他部位都是钝击伤，十个小时之前，她经历过肉搏。从舌苔来看，她有胃病，所以消化不太好。根据经验，应该是平时无节制地喝酒造成的。还有很严重的咽炎……”

“那应该是抽烟造成的。看她的手指，已经被熏黄了。”高阳说道。

“致命伤是头上挨的这一击，从力量上看，袭击她的是个男人。这一击打中了她的太阳穴，这块区域的毛细血管全部破裂，看样子是想让她死。可是为什么没有赶尽杀绝，再补上一刀或者一枪呢？”话一出口，李春秋便有点儿后悔，絮絮叨叨地补充道：“我就是打比方啊，我不知道有没有刀，再说一般人哪有枪呀。”

丁战国站在旁边，若有所思地说道：“从现场的情况看，她反抗过，但显然不是袭击者的对手。或者凶手是想等她死透以后再走的，但是时间上来不及了？”突然，他的目光落在尹秋萍熏黄的手指上，问道：“在现场，有没有发现她抽的香烟和使用过的火柴？”

“有，在她的包里有一盒华芳牌女士香烟和一盒火柴。”一个年轻警察在旁边回答道。

丁战国问：“火柴是什么牌子？”

“不知道，商标被撕掉了。”

“马上拿过来，我看看。”年轻警察随着丁战国的话音儿跑了出去，不一会儿便取回了放在吉普车的证物。丁战国推开纸盒，抽出一根火柴，仔细端详着：“这是一种定制的火柴。梗粗长，头肥大。老哈尔滨人都知道，这是市里为数不多的几家手工作坊生产的。相比市面上流通的普通火柴，这种火柴主要供应酒楼、浴室、旅馆等服务性场所。外皮上都是这些商家的名字，做广告的。”

合上火柴盒，丁战国又看了看外包装被撕掉的痕迹：“撕掉的痕迹是崭新的，里面的火柴梗数量很多，说明她刚刚拿到火柴不久。可她为什么要撕掉包装呢？唯一的解释就是：她不想让任何人知道，她去过那儿。”

说着，丁战国把火柴重新交给年轻警察，示意他收好，随后很有信心地说：“只要派人带着火柴走访这几家作坊，很快就能找到定制火柴的商家。”

高阳赞许地点了点头。李春秋则是面无表情地默不作声，只不过他又下意识地摸了摸右手的无名指关节，那里什么都没有，除了一圈淡淡的晒痕，仿佛有一枚戒指还套在手指上。

从医院出来，李春秋没有和高阳、丁战国一起回局里，理由是昨晚忙了一个通宵，现在脑袋已经进入麻木状态。高阳很爽快地准了他的假，随即又指了指医院，说：“这个案子，你也要盯住。”

李春秋点了点头，他现在要去的地方，正是要给这个案子做个了结。当然，这些都是藏在他心里的话。在确定已经脱离高阳和丁战国的视线之后，李春秋叫了一辆出租车。

“靖国路，鼎丰酒楼。”

冬天的太阳温墩墩的，仿佛也难以抵御哈尔滨的寒冷。街上没什么人，李春秋觉得这里跟十年前比似乎没什么变化。然而时间的确过去了十年，1938年，就是伪满洲国康德五年，也是一月，李春秋只身来到了哈尔滨。只是那时候他并不知道自己会在这里度过如此漫长的时光，更不知道十年后，他又必须在一夜之间舍弃这里的一切，转身离开。朋友、事业、家庭、妻儿，想到这些，李春秋心乱如麻。

更让他心慌的是：他把戒指弄丢了，无名指上那道浅浅的晒痕时刻提醒着他。这个致命的错误来自十年没有执行任务的松懈，也是被唤醒之前喝过酒造成的疏漏。

为什么要喝酒呢？明知这是执行任务的大忌。李春秋缓缓闭上眼睛，昨天的一幕幕在他的大脑里快速翻转起来——

晚饭，他一个人带着儿子李唐来到塔道斯西餐厅，那时戒指应该还在手上。只是那时，他并没有心思关注戒指，而是想尽办法催促儿子赶紧吃饭。

“现在不吃，晚上饿了，也没有饭吃。”

“我不想吃面包，老吃面包。”李唐边嘟囔边撕着盘子里的面包。他今年七岁，觉得自己已经掌握了百分之九十的人生真理。

“妈妈上夜班，我今天正好也忙——”

“我想吃蛋糕，上面有草莓的那种。”看爸爸脸上开始不耐烦，李唐直接抛出了自己的条件。

“没有，已经卖完了，筐里是空的。”

“那我想吃烤苹果。”

“也没有，咱们今天来得晚，都卖光了。再不吃，面包也没了。”

李唐不信，他站到座位上往一侧的蛋糕筐里一看，真的已经空空如也，失望的情绪瞬间写在脸上：“你又没看，怎么知道没有？”

“进门的时候，我就看过，快吃吧。”李春秋说着，站起来走到门口拉上门——不知道哪个顾客临走时没把弹簧门关紧，冷风正好吹到儿子这边。

往座位上走的时候，他还在想：大冷天的，也不知是谁这么不小心。突然，隔壁桌上一份被遗落的报纸闯进了他的视线。这份在常人看来平淡无奇的报纸，在李春秋的心里却引爆了一颗定时炸弹——报纸缺了一角，朝上的版面刊登了一则寻人启事。这是唤醒命令。

十年前，上级给他演示过一模一样的场面，随后告诉他，只要看见这个就说明组织要启动他执行任务，联系人的时间、地点都在这份报纸上面。

李春秋努力回想着刚才坐在这里的人是什么模样——很模糊，只记得他戴着帽子。这就对了，执行任务时的装扮一定要普通，尽最大可能不给周围人留下印象。李春秋强迫自己镇定下来，假装不经意地拿起报纸：二十一点十六分，家里的老人在靖国路附近的广场走失，至今未归，其间曾有人在鼎丰酒楼门口看到，望好心人若有线索，积极联系，必有重酬。

李春秋把报纸倒过来一看，上面有一块淡淡的水渍，显现出一只虾的形状。虾头对着鼎丰酒楼四个字。

“爸爸，这是什么啊？”李唐好奇地凑过来。

“没什么，你快吃饭吧。”李春秋看了看墙上的挂钟，现在已经是晚上八点多了，再安顿好儿子，时间很紧迫。

“先生，下个路口就是鼎丰酒楼，不过有点儿堵车。”出租车司机的提醒把李春秋的思绪拉了回来。

“那我就在这儿下吧。”李春秋本来也计划要提前下车，汽车太醒目，要尽量不引人

注意才最有可能安全脱身。

不远处，“鼎丰酒楼”的牌匾若隐若现。昨天晚上，李春秋也在这个位置停了一下，像个不愿打针又明知逃不过的孩子。

在一楼大厅柜台左侧的位子，李春秋第一次见到了面容姣好的尹秋萍。只见她正欲点燃手里的香烟，却发现火柴用完了。她举起香烟，朝伙计做了个点火的手势。李春秋又看了看她面前的报纸，和刚刚在西餐厅里的一模一样。他轻出了口气，在柜台拿了盒火柴朝尹秋萍走了过去。

“是老赵家的侄女吧？”

尹秋萍并没有马上抬头，她打量了一下那只戴着婚戒的手，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。随后，她对不远处赶来送火柴的伙计说了句“不用了”，这才幽幽地抬起头对李春秋说道：“你弄错了吧，不过我舅舅姓赵。”

“没认错，我认识他，十年前我坐他家的船，他是船夫，我还欠他一顿酒。”

“他已经死了。”

李春秋顿了顿，像是真的在缅怀一位故人：“太遗憾了，我还以为我们还能再见一面。”

尹秋萍又是一个冷笑，随即拿起了烟。李春秋拿出火柴想帮她点，可连续划了两根都断了，第三根火柴才点燃。

“平时不抽烟？”

“不抽。我看见你在找火柴，顺手在前台拿的。”

尹秋萍把火柴拿过去，熟练地撕掉包装纸放在桌上，然后吐了口烟，突然一把握住李春秋的手，身子前倾，凑到他的面前，有些暧昧地看着他的眼睛，低声说：“如果遇到不该遇到的人问起来，你就说在追求我。我是单身，咱俩也见过面，一个月前市政府牵头的建设会议上，你我都去参加了。你只需要知道我叫尹秋萍，在文教局上班，就够了。其他的资料，因为我们才第二次见面，所以你不清楚也很正常。”

这一系列的动作和语言，让李春秋感到万分局促。不管是执行任务还是面对陌生女人，对现在的他来说，都不是熟练掌握的技能。

“会勾引女人吗？”尹秋萍感到李春秋的手有一丝轻微的颤抖，不等他回答便接着说，“不会也没关系。你长得不错，气质也好，别人可以理解为是我先对你产生了好感，所以今天才会赴你的约。之所以约在今天，是因为今天你太太值夜班，儿子也睡了。你想要带我去旁边的饭店去开房，我有点儿动心，可还在犹豫。如果需要，你可以亲我。”

“你知道我的不少情况，包括家里的。”李春秋淡淡地说。

尹秋萍把手抽回来，靠在椅背上，说道：“我对你的了解，像你对我一样陌生。上面

除了让我转达刚才这些话，还有一件事。现在我们来对一下表。”

李春秋抬起腕表，核对时间。

尹秋萍看了看二人的表盘后，说道：“二十四小时以后，去货运东站，那儿有人等着你。他姓郑，脸上有颗痞子，暗号和你刚到哈尔滨的时候见的第一个人说的话一样——都十年了，没忘吧？”

“如果忘了，今天我也不会来。”李春秋机械地回答着暗语。

见他答得还算流利，尹秋萍似乎比刚才轻松了一些，微笑着说道：“祝你们一路平安。”

李春秋怔了一下，问：“去哪儿？”

“南京。上车的时候不要带多余的东西，不要请假，也不要带钱和金条，别让任何人觉得你要离开这里。你走之后，我们会让所有人相信，你在江边钓鱼的时候失足落水，替换的尸体也找好了。”

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让李春秋有些手足无措。尹秋萍的语气却轻松自如，像是在安排和诉说一只小猫小狗的命运一样轻松随意。

“事情是有些突然，不过一整天的时间还是很充裕的。我想特别提醒你一句：千万不要和家人告别，该上班就上班，该吃饭就吃饭，要像平时一样。否则，会给你带来非常大的麻烦。”

李春秋眼神直直地看着她，说：“这算是威胁吗？”

“不，这是命令。”

“我不可以带家人？”

尹秋萍不再直视李春秋的眼睛，她的目光再次落在他右手的婚戒上：“回南京以后，你还可以再组织一个家庭。相信我，治愈小孩子失去父亲的痛苦的速度，比我们大人想象的快得多。”

“可你刚才说，祝我们一路平安——我们？”李春秋还有些不死心。

尹秋萍从包里掏出一张照片递给他，说道：“除了你，他也需要一起回去。以我的身份，没有特别过硬的理由去唤醒这个人，所以还需要你跑一趟。”

“老孟？”

“你们认识？那最好了。”尹秋萍说着从李春秋手中取回了照片，小心翼翼地撕成了碎片，“他的地址我已经留到了意见簿上，你出门的时候，看一眼就知道了。”

李春秋明白，此刻他已再无半点儿退路。尹秋萍仿佛看穿了他的心思，缓缓地说道：“我知道这么突然地离开，很难。我就是怕自己舍不得这座城市，所以没有结婚，更没有孩子。点菜吧，今天我请客，为你饯行。你不抽烟，喝酒吗？”